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证券代码:000829　公告编号:2016-031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的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3月14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3月13日-2016年3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4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3日15:00至2016年3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117号德胜尚城D座(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严四清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2、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77,493,13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866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77,487,83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8656%。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5,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6%。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股东大会对本项议案下列表决事项逐一进行了表决:

1.0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3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日和禁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4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6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7　限制性股票会计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8　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9.　公司/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0.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1.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关于《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77,491,1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0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张亚萍律师、薛天天律师;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事宜,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0829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公告编号:2016-032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音控股,股票代码:000829)自2015年11月9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披露了《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5号)。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14日、2015年11月21日、2015年11月28日、2015年12月5日、2015年12月12日、2015年12月19日、2015年12月26日、2016年1月5日、2016年1月12日、2016年1月26日、2016年2月2日、2016年2月16日、2016年2月23日、2016年3月1日、2016年3月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号、2015-058号、2015-060号、2015-061号、2015-063号、2015-070号、2015-078号、2016-001号、2016-002号、2016-012号、2016-015号、2016-019号、2016-020号、2016-027号及2016-029号),于2015年12月8日披露了《董事会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届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2号),于2015年12月15日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9号),于2015年12月2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号),于2016年1月19日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号),于2016年2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号)。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5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掌信彩通100%股权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12月1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201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12月31日披露了相关公告。2016年3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阶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号),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发行股份收购控股子公司天音通信有限公司剩余30%股权事项(以下简称"本次收购事项")的各项工作,本次收购事项的交易对手方为: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各中介机构已经进驻现场,正在对筹划收购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收购事项的相关议案。

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16-09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20%的,需披露相关情况。

2015年5月12日,公司完成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工作,募集资金20亿元。截至2014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7.53亿元,2015年度公司通过发行次级债券、收益凭证,债权收益权转让等方式累计新增借款160.67亿元(不含公司债券借款20亿元),超过2014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20%,上述新增借款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融资方式	年内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期末余额
次级债券	60.00	60.00
收益凭证	23.17	18.00
债权收益权转让	77.50	14.00
合计	160.67	92.00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5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16-024)。由于工作人员疏忽,上述公告中披露的"公司预计201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312,000-342,000万元"实际为"公司预计2015年实现的净利润",存在表述错误,需一并更正,公司董事会对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表示歉意。更正前后内容对照如下:

更正前:

"……发行人2012-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79,609万元、210,907万元、318,321万元,根据公司2015年业绩预告,公司预计201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312,000-342,000万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

更正后:

"……发行人2012-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79,609万元、210,907万元、318,321万元,根据公司2015年业绩预告,公司预计201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245,000-265,000万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

上述更正内容不会对本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及安排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16-006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5年6月25日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在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24个月内在中国境内一次或分次滚动发行本金余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即在前述授权期限内的任一时点,公司发行的处于有效存续期内的超短期融资券本金余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额为2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270天,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2.48%。

本期债券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本部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上公告,网址分别为www.chinamoney.com.cn和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73　证券简称:当代东方　公告编号:2016-017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被质押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6年3月14日接到股东厦门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当代")书面通知,厦门当代于2016年3月10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20%)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质押期限自本次办理质押登记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另,厦门当代于2016年3月11日将其原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本公司28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71%)提前解除质押交易。上述相关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厦门当代	是	80万股	2016年3月10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28%	借款抵押
合计	--	80万股	--	--	1.28%	--

2、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厦门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与第一大股东厦门当代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厦门当代本次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80万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28%,于2016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本次办理质押登记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本次质押用途为借款抵押。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厦门当代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6240万股,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4267.7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39308万股的10.86%。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03月14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16-018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股票解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1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明先生的通知:

袁明先生于2016年3月11日将其于2014年7月11日质押给七台河市聚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司高管锁定股650,000股进行了解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袁明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125,924,638股(其中,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23,107,038股,通过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81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8%。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票累积为122,457,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97.25%,占公司总股本745,959,694股的比例为16.42%。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3月15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16—019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明先生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接近警戒线,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052,股票简称:同洲电子)自2016年1月12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披露了《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于2016年1月19日、2016年1月26日、2016年2月2日、2016年2月16日、2016年2月23日、2016年3月1日、2016年3月8日分别披露了《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2016-003、2016-008、2016-009、2016-013、2016-016、2016-017)》,详见上述日期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袁明先生正在筹划的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的权益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事项仍在继续推动中,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052,股票简称:同洲电子)自2016年3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停牌进展公告》,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5日

东方赢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封闭期内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6-03-14

公告送出日期:2016-03-15

基金名称	东方赢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赢家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317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代码	50390000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0100000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539,762,395.22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25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6月12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3月15日

东方永润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6-03-14

公告送出日期:2016-03-15

基金名称	东方永润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永润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代码	50390000	
基金主代码	001160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0100000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575,652,733.44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永润债券A类	东方永润债券C类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160	001161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316,051,757.96	259,600,975.48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0.9387	0.9355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5月4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03月15日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16-6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3月12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峨眉山大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0日以书面、短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马元祝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确认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马元祝、师进刚就该项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次确认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告:2016-8《关于确认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2、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四川峨眉雪芽酒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015年9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2015年10月14日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四川峨眉雪芽酒业有限公司的议案》。为尽快推进峨眉雪芽养生酒项目建设,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四川峨眉雪芽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芽酒业")增资3,500万元进行峨眉雪芽养生酒业项目建设。雪芽酒业的另一股东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总公司"按出资比例增资1,500万元。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马元祝、周株良、邹志明、古树超、师进刚就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告:2016-9《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3、审议《关于同意熊陆军辞去财务总监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财务总监熊陆军同志向董事会提出申请辞去现任职务。熊陆军同志在任职期间工作勤勉尽责,出色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经营任务,推动了公司各项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苟永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总经理邹志明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苟永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苟永俊简历请见附件一。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5、审议《关于聘任刘道友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 程》相关规定,经总经理邹志明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刘道友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刘道友简历请见附件二。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6、审议《关于聘任董宇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总经理邹志明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宇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董宇简历请见附件三。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7、审议《关于聘任何群为公司营销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总经理邹志明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何群为公司营销总监的议案。何群简历请见附件四。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8、审议《关于聘任李卓玲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总经理邹志明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卓玲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李卓玲简历请见附件五。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9、审议《关于聘任倪建华为公司经营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总经理邹志明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倪建华为公司经营总监的议案。倪建华简历请见附件六。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以上第4至第9项董事会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总监事项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5日

附件一:

苟永俊,男,1970年生,大学学历。1991年7月至1997年3月,在峨眉山市双福中学工作;1997年3月至2006年8月,历任中共峨眉山市委宣传部干事、股长、副部长、峨眉山市精神文明办主任;2006年8月至2006年9月任中共峨眉山市委办公室主任;2006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峨眉山市旅游局副局长(正科级);2007年2月至今任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苟永俊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

刘道友,男,1959年生,本科学历。1976年—1987年在中国人民解放军56247、56249部队历任战士、改治处电影组组长,宣传、新闻、组织、干部干事和检修所指导员;1988年—1990年在峨眉山市司法局任法制宣传科科长;1990年1月—1996年11月在峨眉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历任秘书科、调研信息科和法制科科长;1996年12月—2006年在峨眉山风景区管委会和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办公室副主任、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董事会代理秘书;2007年至2012年6月任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办主任;2012年6月至今任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督查总监。

刘道友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三:

董宇,男,汉族,1975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全国二级注册建造师,工程师,中共党员,成都市青羊区人大代表、党代表。1997年8月参加工作,2001年1月到2002年11月,任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副部长;2002年12月到2004年1月,任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2004年2月到2006年11月,任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分管工程副总经理;2006年12到2014年5月任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峨眉山国际大酒店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总监。

董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四:

何群,男,汉族,1968年2月出生,本科文化,中共党员。1986年7月在峨眉师范学校参加工作。1986年7月至1994年1月在峨眉师范学校毕业后留校任教;1994年1月至1998年4月在峨眉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工作,历任副市长秘书、秘书科科长;1998年4月至1999年9月在峨眉山市绥山镇任党委副书记;1999年9月至2003年3月在峨眉山管委会宣传促销中心任中心办公室主任;2003年3月至2014年7月在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任副主任;2014年8月至今在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同年12月兼任营销分公司总经理。

何群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五:

李卓玲,女,汉族,1965年3月出生,大专文化,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 1985年7月参加工作,1985年7月至1986年6月在峨山供销社担任会计工作;1986年6月至1993年1月在峨眉山工艺品联运公司任财务部负责人;1992年3月至1996年9月在峨眉山市供销联社任主办会计;1996年10月至1999年10月在峨眉山蓝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9年11月至2000年3月在峨眉山供销联社任审计科科长;2000年4月至2002年2月在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02年3月至2004年2月在峨眉山管委会财务处任副处长(主持工作);2004年3月至今在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部长;2014年8月至今任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李卓玲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六:

倪建华,男,汉族,1967年7月出生,大专文化,中共党员。1992年8月到峨眉山市冷冻厂参加工作。1992年8月至1999年12月在峨眉山市冷冻厂任质检科科长;2000年3月至2013年12月在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任工会主席,机关党支部书记;2014年1月至2014年8月在峨眉山旅游股份公司金顶大酒店任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在峨眉山旅游股份公司任董事长助理兼审计部长;2015年7月至2016年3月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倪建华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16- 7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3月12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峨眉山大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0日以短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副主席汪志敏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确认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通过此项议案。

2、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四川峨眉雪芽酒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通过此项议案。

3、审议《关于同意熊陆军辞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通过此项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苟永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通过此项议案;

5、审议《关于聘任刘道友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通过此项议案;

6、审议《关于聘任董宇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通过此项议案;

7、审议《关于聘任何群为公司营销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通过此项议案;

8、审议《关于聘任李卓玲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通过此项议案;

9、审议《关于聘任倪建华为公司经营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通过此项议案;

10、审议《关于同意倪建华辞去监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倪建华同志申请辞去监事职务。倪建华同志在监事任职期间工作勤勉尽责,监事会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